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签发人：闫维松

枣水函字〔2020〕3号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76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赵博、刘守旗、杨其建代表：

首先感谢您对城乡水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在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古薛河综合开发纳入蟠龙河区域水生态修复治理项目的建议》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蟠龙河位于我市中心城区北部，总长度约45km（枣庄境内40.3km），流域面积296km²，年平均径流量6690万m³。随着我市社会经济发展，中心城区发展空间相对不足，生态环境提升受到制约，为拓展城市发展框架、完善中心城区功能、促进区域经济、社会、生态和环境协调发展，2018年10月市委、市政府作出实施“一河一路”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重大决策部署。蟠龙河综合整治项目作为我市推进新城区“北跨、南拓、东融、西进”战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民生工程，更是发展工程，项目完成后，蟠龙河沿线将成为我市中心城区的北部核心区，也是高质量生态建设示范区。

蟠龙河区域水生态修复与治理项目作为蟠龙河综合整治项目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目的是通过河道治理和水生态修复提升我市中心城区北部空间生态宜居水平，拓展城市发展空间。项目总体布局按照“以流域为整体、区域为单元、山区保护、平原修复”的原则，山区建设生态安全屏障，平原建设绿色生态走廊，将蟠龙河流域枣庄段划分为水源涵养区、生态修复区、湿地保护区。

古薛河自柴胡店流入薛城区蟠龙河，2019年古薛河西岸实施了国家深林绿道提升工程，新建绿道5公里，目前该流域生态条件极佳，水质一流，河道两岸植被密集，特点鲜明，自然、人文、民俗及物产丰富，具备开展四季旅游条件，我们将积极争取将古薛河综合开发纳入蟠龙河区域水生态与治理工程整体规划，分步分期实施。

再次感谢您对城乡水务事业的关心和支持，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联系人：孙建伟，联系电话：3344230。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市政府督查室。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办公室

2020年6月30日印发